

致：所有認可人士
註冊結構工程師
註冊岩土工程師
註冊檢驗人員
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
註冊專門承建商
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

先生／女士：

“建造工程地盤監督專業文憑”
成為 T2 至 T3 職級適任技術人員
的培訓課程

因應建造業持份者就有關本港負責監督建築工程及街道工程的 T2 至 T3 職級適任技術人員出現人手短缺的關注，屋宇署已與香港專業教育學院作出安排，推出一個名為“建造工程地盤監督專業文憑”的新培訓課程，讓未擁有《監工計劃書的技術備忘錄》所指定學歷但符合入讀資格人士(包括已完成適任技術人員 T1 訓練課程的地盤監督人員)參加，以獲取等同具備建築學高級證書學歷的資格，加上適當經驗從而可擔任認可人士及註冊承建商的工作班子內的 T2 至 T3 職級適任技術人員的職務。

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已着手籌辦上述培訓課程。如欲了解入讀資格及課程詳情，可與該學院聯絡或請瀏覽網頁：

<https://edit.vtc.edu.hk> 或直接瀏覽網頁：

<https://edit.vtc.edu.hk/IVE/html/application/applicationServlet.do?step=0&courseId=252>

如對上述事宜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本署總主任/地盤監察楊偉明先生(電話:2626 1515)聯絡。

屋宇署署長

(助理處長／拓展(2) 謝健良



代行)

2014 年 4 月 22 日